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VARITRONIX INTERNATIONAL LIMITED**

**精電國際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10)

## 二零一零年中期業績公告

### 業績重點

- 2010 年上半年營業額為 1,059,000,000 港元 (2009：824,000,000 港元)
- 股東應佔溢利為 70,000,000 港元 (2009：16,000,000 港元)
- 中期股息每股 5.5 港仙 (2009：1 港仙)
- 集團在經濟復甦期內動力漸增，業績於上半年度錄得大幅度的同比增長

### 主席報告

本人謹代表精電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合稱「精電」或「集團」)欣然宣佈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止的半年度業績。

回顧期內，集團錄得營業額 1,059,000,000 港元，對比 2009 年同期之 824,000,000 港元，上升約 29%。集團之經營溢利錄得 79,000,000 港元，股東應佔溢利為 70,000,000 港元，與 2009 年同期比較，分別增加約 92%及 338%。

董事會建議派發中期息每股 5.5 港仙 (2009：每股 1 港仙)。

### 業務回顧

整體上，2010 年之市場環境相對於 2009 年有顯著之改善，金融海嘯之衝擊已逐漸淡化，除卻歐洲部份國家外，主要經濟體系也循著復甦軌道穩步發展，精電於 2009 年所作出的重整行動，令集團於樂觀的市場形勢下，發展更為暢順，業績於上半年度錄得同比增長。

汽車顯示屏業務佔上集團整體銷售額的相當比重，此業務於上半年度對比去年同期增長強勁，自 2009 年年底開始，歐洲客戶之業務表現顯著改善。

南韓之業務近年來一直增長，現已是汽車顯示屏業務的重要支柱，上半年度，集團持續接獲新訂單，增長快速。

另一新興市場中國，其銷售額持續增長，訂單於上半年大多進入量產階段，此市場之特徵是訂單週期較歐洲汽車客戶快，同時需求更多的應急服務，集團有必要調節營運模式以配合此增長快速的市場需要。

集團為美國汽車市場供應之顯示屏大多應用在重型汽車之上，上半年來自此類範疇之訂單屢獲返單，且數量一直遞增。

歐洲工業客戶於上半年態度進取，對顯示屏之需求頗大，應用範圍包括電子付款讀卡機、電錶等，而來自家電客戶之訂單數量，已逐漸返回金融危機前的水平。

數年前，美國之顯示屏業務集中於工業範疇及重型汽車市場，經過策略調整，集團已成功在醫療用品市場建立穩固營銷網絡，亦已加添穩定的電錶顯示屏客戶。現時，美國之客戶於工業、醫療、電錶顯示屏市場平均分佈，再加上重型汽車這一範疇，美國市場的客戶組合多元化，能有效分散風險，更有利於日後的發展。

## 前景

歐洲汽車市場的復甦情況已趨穩定，料下半年仍可達致增長。至於亞洲汽車市場，以中國為例，現時之訂單仍然持續，但因估計中國汽車市場經過多年急速增長後會稍為冷卻下來，市場普遍憂慮於第四季之需求會減弱。南韓汽車顯示屏業務方面，其於國際金融危機時仍表現強勁，但未來或會進入整固階段，不會急速增長。

工業顯示屏業務方面，不論是歐洲及美國市場，客戶之需求於下半年料仍然持續，集團亦有為一些工業及醫療用品設計 TFT (薄膜電晶體液晶)顯示屏之樣板，希望客戶提升他們對產品要求之同時，集團能為現有顧客提供更多元化之產品組合，令範圍覆蓋至 TFT 顯示產品範疇。

集團多年前已為應用於 3D 立體放映的顯示屏而進行研發，初期技術是應用在立體影院上，及至年前，開始與有關客戶研究應用於家庭 3D 電視的可行性，於今年年初，集團開始生產為 3D 電視機而設的 3D 立體眼鏡顯示屏。3D 電視已於美國及日

本推出市場，而 3D 眼鏡顯示屏之需求一直高企。由於 3D 潮流的興起，帶動廠商及科研人員參與研發其他 3D 技術的衍生產品，令 3D 顯示屏成為熱門的研發對象，集團亦積極參與其中，3D 是集團未來重點發展的項目，集團會利用 3D 顯示屏的技術，研發更多 3D 領域內的產品。

## 總結

國際經濟形勢於回顧期內復甦進度理想，我們預期此樂觀趨勢短期內將可持續。我們正調整產品組合，冀集中生產邊際利潤較高的產品，我們對下半年之業績感到樂觀。

然而 2010 年上半年度，我們經歷全球電子零件短缺，集團未能及時取得物料而阻延生產。同時，集團之財務表現亦因物料價格普遍上漲而受到影響。面對持續電子零件供應不足之情況，我們需作出生產上的調配，靈活處理訂單及存貨管理，在能力範圍內，預早採購物料，及加強與供應商之溝通，以紓緩問題。

與此同時，廣東省普遍地區於 2010 年 5 月調高最低工資，加幅逾兩成，令工人成本驟增。面對工人成本的壓力，集團會密切監控勞工成本之變化，及致力增加生產效率，以減輕勞工成本上升所帶來之影響。

## 致意

金融海嘯的陰霾已逐漸消退，經濟市道恢復得比預期中快，集團回顧於 2009 年經濟低潮時所作出的舉措，如把生產廠房搬離深圳，集中於河源，終止增值前景欠佳的業務等，皆可令集團增強競爭力，把資源集中投放在高增值產品上，營造更寬的利潤空間。雖然現時市道好轉，但仍內藏暗湧，歐洲的復甦力度有待印證，經濟不明朗因素依然存在，集團發展業務之同時必須保持警覺。憑藉集團一貫的審慎作風，相信我們可走穩每一步，踏實前進。

本人感謝股東及業務夥伴的支持，亦感謝同事的努力，令集團可經歷衝擊之後，重新恢復動力。集團的現金流已回復較健康之水平，董事會決定提高派息比率，以回饋股東。

## 高振順

主席

香港，2010 年 8 月 19 日

## 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未經審核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b>持續經營業務</b>			
營業額	3	<b>1,059,408</b>	824,164
其他營運收入	4	<b>45,606</b>	59,259
製成品及半製成品存貨之變動		<b>8,620</b>	97,707
原材料及耗用品		<b>(728,523)</b>	(683,244)
員工成本		<b>(140,419)</b>	(121,384)
折舊		<b>(53,492)</b>	(40,293)
其他營運費用		<b>(112,181)</b>	(95,151)
經營溢利		<b>79,019</b>	41,058
融資成本	5(a)	<b>(1,817)</b>	(2,121)
佔聯營公司溢利／(虧損)		<b>798</b>	(17,768)
除稅前溢利	5	<b>78,000</b>	21,169
所得稅	6	<b>(6,551)</b>	(3,122)
持續經營業務之本期溢利		<b>71,449</b>	18,047
<b>已終止經營業務</b>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本期虧損	7	<b>(1,368)</b>	(2,479)
<b>本期溢利</b>		<b>70,081</b>	15,568
<b>應佔溢利／(虧損):</b>			
本公司股東		<b>70,233</b>	15,811
非控制權益		<b>(152)</b>	(243)
<b>本期溢利</b>		<b>70,081</b>	15,568
<b>股息</b>			
期內宣佈派發之中期股息	8	<b>17,788</b>	3,234
<b>每股盈利／(虧損)</b>			
<b>基本</b>			
- 持續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9	<b>21.72 仙</b>	4.89 仙
- 持續經營業務		<b>22.14 仙</b>	5.66 仙
- 已終止經營業務		<b>(0.42) 仙</b>	(0.77) 仙
<b>攤薄</b>			
- 持續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b>21.72 仙</b>	4.89 仙
- 持續經營業務		<b>22.14 仙</b>	5.66 仙
- 已終止經營業務		<b>(0.42) 仙</b>	(0.77) 仙

##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本期溢利	70,081	15,568
本期其他全面收益 (除稅後及重整類別之調整):		
海外貨幣換算調整: 海外業務財務報告 換算產生的匯兌差額	(5,582)	9,107
可供出售證券: 公平價值儲備之變動淨額	<u>(4,332)</u>	<u>3,147</u>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本期全面收益總額	<u>(9,914)</u>	<u>12,254</u>
已終止經營業務		
海外貨幣換算調整: 海外業務財務報告 換算產生的匯兌差額	<u>(1,120)</u>	<u>(827)</u>
本期全面收益總額	<u>59,047</u>	<u>26,995</u>
應佔溢利/(虧損):		
本公司股東	59,199	27,174
非控制權益	<u>(152)</u>	<u>(179)</u>
本期全面收益總額	<u>59,047</u>	<u>26,995</u>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 - 未經審核

	附註	於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固定資產			
- 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		339,822	353,591
- 持有土地租賃作自用權益		<u>5,572</u>	<u>5,648</u>
		<b>345,394</b>	<b>359,239</b>
聯營公司權益		100,327	99,384
應收貸款		61,528	123,055
其他財務資產		179,237	182,798
遞延稅項資產		<u>797</u>	<u>2,198</u>
		<b>687,283</b>	<b>766,674</b>
<b>流動資產</b>			
交易證券		196,848	144,613
存貨		296,119	276,561
客戶及其他應收款項	10	484,294	512,501
可收回稅項		707	1,28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363,395</u>	<u>380,713</u>
		<b>1,341,363</b>	<b>1,315,673</b>
列作持作出售之出售組別資產		<u>17,926</u>	<u>22,895</u>
		<b>1,359,289</b>	<b>1,338,568</b>
<b>流動負債</b>			
銀行貸款		217,935	218,955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11	495,481	519,068
應付稅項		3,854	1,857
應付股息		<u>3,234</u>	<u>-</u>
		<b>720,504</b>	<b>739,880</b>
列作持作出售之有關出售資產組別負債		<u>84,401</u>	<u>157,771</u>
		<b>804,905</b>	<b>897,651</b>
<b>流動資產淨額</b>		<b>554,384</b>	<b>440,917</b>
<b>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b>		<b>1,241,667</b>	<b>1,207,591</b>
<b>非流動負債</b>			
銀行貸款		16,667	37,000
其他應付款項		4,104	4,104
遞延稅項負債		<u>878</u>	<u>2,282</u>
<b>資產淨值</b>		<b>1,220,018</b>	<b>1,164,205</b>

## 綜合財務狀況表 (續)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 - 未經審核

	附註	於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b>股本及儲備</b>			
股本		<b>80,856</b>	80,856
儲備		<b>1,125,609</b>	1,068,524
列作持作出售之出售組別並確認於其他 全面收益及累積於權益內的金額		<b><u>4,906</u></b>	<u>6,026</u>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總額		<b>1,211,371</b>	1,155,406
非控制權益		<b><u>8,647</u></b>	<u>8,799</u>
<b>權益總額</b>		<b><u>1,220,018</u></b>	<u>1,164,205</u>

## 附註

### 1. 編製基準

本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 34 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附錄 16 規定而編製。

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應與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一併閱覽。

### 2. 會計政策之改變

本集團除採納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多項新增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外，編製本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下列新準則及準則之修訂與集團相關並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開始之財政年度內首次應用。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3 號 (經修訂)，「業務合併」。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或以後之任何業務合併，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3 號 (經修訂) 之新要求及詳細指引確認，並無須追溯此準則生效日期前之業務合併。因此，本集團並無就收購日期早於此準則修訂應用前之業務合併所帶來的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予以調整。
- 香港會計準則第 27 號之修訂，「綜合及獨立財務報告」。由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開始，非全資附屬公司所產生的任何虧損將按此附屬公司之控制權及非控制權比例分配，即使由此分配到非控制權於綜合股東權之結果為虧損結餘。在此之前，如分配到非控制權為虧損結餘，此虧損只會若此非控制權有法律義務賠償虧損才會被分配到此非控制權。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 27 號之過渡條文，此新會計準則現已應用，過往之虧損並無需予以重列。
- 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 (修訂)，「財務報表準則之呈報」。該修訂為二零零



九年五月出版之香港會計師公會之年度改進計劃之一部份。該修訂澄清可以發行權益清償之負債不會影響對該負債作為流動或非流動之分類。透過修訂流動負債之定義，該修訂允許此類負債分類為非流動（惟實體須無條件權利透過轉移現金或其他資產，將負債之清償遞延至會計期間後最少十二個月），但交易對手方可隨時要求實體以股份清償。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2 號（修訂）澄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2 號之範圍，以及如獲提供貨品或服務之實體並無責任結算股份付款交易，本集團現金結算股份付款交易於該實體之獨立或個別財務報表之會計處理。該修訂亦包括現時生效之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 11 號所載之指引，故修訂一經生效，此兩項詮釋將會撤銷。本集團及本公司將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起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2 號（修訂）。預期不會對本集團或本公司之財務報表構成重大影響。

### **3. 營業額及按分部分類匯報**

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設計、製造及銷售液晶體顯示器及有關產品。

#### **(a) 經營分部**

本集團將其業務劃分為一個單位以作管理，因此，設計、製造及銷售液晶體顯示器及有關產品為唯一呈報分部，實際上所有營業額及經營溢利均來自此業務分部。財務報表的呈列方式與向本集團最高管理層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而提供的內部報告一致。因此，並無另行披露業務分部資料。

營運總決策人為董事會。董事會審閱本集團之內部報告，以評估業績及分配資源。管理層已根據該等內部報告釐定本集團有單一經營分部。

董事會根據營業額評估經營分部之表現與財務報表所載一致。其他資料包括總資產不包括遞延稅項、應收貸款、其他財務資產、交易證券、即期可收回稅項及於聯營公司之權益，均為集中管理並提供董事會以評估經營分部之表現。

## (b) 地區資料

下表載列有關(i)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及(ii)本集團的固定資產及於聯營公司的權益(「指定非流動資產」)的地區資料。客戶的地區資料按提供服務或交付貨品的地點列示。指定非流動資產的地區資料按資產的實物地點(就物業、廠房及設備而言)及業務的地點(就於聯營公司的權益而言)列示。

### (i) 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b>持續經營業務</b>		
香港及中國(所在地)	309,424	286,535
歐洲	331,157	293,341
韓國	258,961	179,371
北美洲	80,425	46,235
其他	<u>79,441</u>	<u>18,682</u>
	<b>1,059,408</b>	<b>824,164</b>
	-----	-----
<b>已終止經營業務</b>		
中國	-	114,083
	<u>-----</u>	<u>-----</u>
<b>綜合營業額</b>	<b>1,059,408</b>	<b>938,247</b>
	<u>=====</u>	<u>=====</u>

### (ii) 本集團之指定非流動資產

	於二零一零年	於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香港及中國(所在地)	343,203	354,845
歐洲	98,104	95,782
韓國	3,602	3,602
其他	<u>812</u>	<u>4,394</u>
	<b>445,721</b>	<b>458,623</b>
	<u>=====</u>	<u>=====</u>

#### 4. 其他營運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千港元
<b>持續經營業務</b>		
上市證券的股息收入	573	8,929
上市債券利息收入	1,445	1,231
出售固定資產之溢利／（虧損）	304	(43)
其他利息收入	1,748	4,629
租賃收入	-	7,907
交易證券之已確認及未確認收益	43,695	16,566
衍生金融工具之未確認收益	297	11,696
匯兌（虧損）／收益	(6,803)	7,562
其他收入	4,347	782
	<u>45,606</u>	<u>59,259</u>
	=====	=====
<b>已終止經營業務</b>		
其他利息收入	-	83
匯兌虧損	-	(252)
	<u>-</u>	<u>(169)</u>
	=====	=====
	<u>45,606</u>	<u>59,090</u>
	=====	=====

#### 5.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千港元
<b>(a) 融資成本：</b>		
<b>持續經營業務</b>		
五年以內應償還的銀行墊資及其他借款之利息	1,817	2,121
	=====	=====
<b>已終止經營業務</b>		
五年以內應償還的銀行墊資及其他借款之利息	-	183
	=====	=====

(b) 其他項目：

**持續經營業務**

存貨成本	858,143	683,724
解僱員工之成本	10,528	9,423
	=====	=====

**已終止經營業務**

存貨成本	-	111,699
	=====	=====

6. 所得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千港元
<b>本期稅項－香港利得稅</b>		
期內香港利得稅準備	1,400	838
上年度過多撥備	<u>(556)</u>	<u>-</u>
	844	838
<b>本期稅項－海外</b>		
期內準備	<u>5,707</u>	<u>2,284</u>
	6,551	3,122
	=====	=====

香港利得稅準備是按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估計應評稅溢利以16.5%的稅率（二零零九年：16.5%）計算。海外附屬公司的稅項則同樣以相關國家適用的現行稅率計算。

7. 已終止經營業務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日，本集團通過書面決議對一間全資擁有之附屬公司，精電拓展(中國)有限公司進行自願清盤，精電拓展(中國)有限公司持有北京精電蓬遠電子有限公司（「北京精電蓬遠」）99%股權。北京精電蓬遠餘下1%股權由本集團之全資間接附屬公司深圳精電年加貿易有限公司持有。鑒於自願清盤，本集團已終止於中國主要從事移動電話市場設計，製造及銷售TFT-LCDs之業務。有關詳情已詳載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日之公告內。

截至二零一零及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業績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營業額 (附註3)	-	114,083
其他營運虧損 (附註4)	-	(169)
製成品存貨之變動	-	(111,699)
員工成本	-	(74)
折舊	-	(210)
其他營運費用	<u>(1,368)</u>	<u>(4,227)</u>
經營虧損	(1,368)	(2,296)
融資成本 (附註5(a))	<u>-</u>	<u>(183)</u>
本公司股東應佔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本期虧損	<u>(1,368)</u>	<u>(2,479)</u>
	=====	=====

## 8. 股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已宣佈派發的中期股息	<u>17,788</u>	<u>3,234</u>
	=====	=====

## 9. 每股盈利／(虧損)

### (a)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是按照期內的股東應佔溢利 70,233,000港元（二零零九年：15,811,000港元）及期內已發行股份之加權平均數 323,422,204股（二零零九年：323,422,204股）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股東 應佔溢利/ (虧損) 千港元	普通股 之加權 平均數	股東 應佔溢利/ (虧損) 千港元	普通股 之加權 平均數
持續經營業務	71,601	323,422,204	18,290	323,422,204
已終止經營業務	<u>(1,368)</u>	323,422,204	<u>(2,479)</u>	323,422,204
	<b>70,233</b>	<b>323,422,204</b>	<b>15,811</b>	<b>323,422,204</b>
	=====		=====	

(b) 每股攤薄盈利／(虧損)

每股攤薄盈利／(虧損)是按照期內的股東應佔溢利 70,233,000港元（二零零九年：15,811,000港元）及期內就調整所有潛在攤薄盈利的普通股之影響後的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323,422,204股（二零零九年：323,422,204股）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股東 應佔溢利/ (虧損) 千港元	普通股 之加權 平均數	股東 應佔溢利/ (虧損) 千港元	普通股 之加權 平均數
持續經營業務	71,601	323,422,204	18,290	323,422,204
已終止經營業務	<u>(1,368)</u>	323,422,204	<u>(2,479)</u>	323,422,204
	<b>70,233</b>	<b>323,422,204</b>	<b>15,811</b>	<b>323,422,204</b>
	=====		=====	

(c) 加權平均股數 (攤薄)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股票數目	股票數目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所用之加權平均股數	323,422,204	323,422,204
假設因購股權計劃以不收取代價方式 而發行之股份	<u>-</u>	<u>-</u>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所用之加權平均股數	<u>323,422,204</u>	<u>323,422,204</u>
	=====	=====

10. 客戶及其他應收款項

包含在客戶及其他應收款項中之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票據 (已扣除呆壞賬之減值虧損)，於結算日之數期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零年	於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千港元
發票日起計 60 日內	375,211	320,340
發票日後 61 至 90 日	16,035	88,541
發票日後 91 至 120 日	6,508	21,752
發票日後 120 日以上、12 個月內	4,314	4,478
發票日後 12 個月以上	<u>61</u>	<u>61</u>
	<u>402,129</u>	<u>435,172</u>
	=====	=====

應收款項在發票日後90天到期。

## 11.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包含在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中之貿易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票據，於結算日之數期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供應商之發票日起計 60 日內	338,671	308,524
供應商之發票日後 61 至 120 日	21,730	125,181
供應商之發票日後 120 日以上、12 個月內	3,494	8,945
供應商之發票日後 12 個月以上	<u>354</u>	<u>180</u>
	364,249	442,830
	=====	=====

## 12. 承擔

購入物業、機器及設備之資本承擔並未包括在財務報表內如下：

	於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已授權但未訂約	62	233
已訂約	<u>410</u>	<u>3,026</u>
	472	3,259
	=====	=====

## 13. 或然負債

### 已發出之財務擔保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為部份附屬公司的已批閱銀行備用信貸向銀行作出擔保。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董事」）認為向銀行作出的任何擔保均不會導致本公司遭索償。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所作出的擔保之最高負債額及附屬公司已動用信貸額達 235,097,000 港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19,996,000 港元）。



## 中期股息

本公司董事會建議宣派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每股 5.5 港仙（二零零九年：1 港仙）。中期股息將於二零一零年十月四日（星期一）或前後派付予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四日（星期五）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日（星期一）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四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登記任何股份過戶。為符合資格獲派上述中期股息，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須於二零一零年九月十七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 183 號合和中心 17 樓 1712-16 室。

## 其他

### 僱員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於全球共僱用 5,218 名員工，其中 155 名、5,019 名及 44 名分別駐於香港、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及海外。本集團僱員之薪酬乃根據彼等之表現、資歷及市場現行薪酬水平而釐定。本集團制定有僱員購股權計劃，並為其在香港及中國之部分僱員提供免費宿舍。

### 流動資金及財政資源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資金總額為 1,220,000,000 港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64,000,000 港元），本集團之流動比率（流動資產總額對流動負債總額之比例）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為 1.69（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49）。

於期末時，本集團持有價值達 585,000,000 港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53,000,000 港元）之流動投資組合，當中 364,000,000 港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81,000,000 港元）為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而 221,000,000 港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72,000,000 港元）則為證券。未抵押付息銀行貸款及透支為 235,000,000 港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56,000,000 港元）。資產負債率（銀行貸款及透支／資產淨值）約為 19%（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2%）。

### 外匯風險

本集團之外匯風險主要源自並非以相關業務之功能貨幣為單位的銷售、採購、應收貸款及銀行貸款。導致此項風險出現之貨幣主要是歐羅、英鎊、日圓、人民幣及韓圓。

## **買賣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期內，概無買賣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 **企業管治**

董事認為，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期內，本公司已遵守載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有關本公司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之所有其他資料已在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四月發出二零零九年年報之企業管治報告內披露。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 10 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經本公司特別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回顧期內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準則。

##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盧永仁博士太平紳士（審核委員會主席）、周承炎先生與侯自強先生組成。審核委員會與管理層已審閱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常規，並討論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包括審閱現時呈報之本公司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

##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負責設定及監察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薪酬政策，並由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盧永仁博士太平紳士領導。薪酬委員會其他成員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侯自強先生及本公司之執行董事高振順先生。

承董事會命  
**精電國際有限公司**  
**高振順**  
主席

香港，二零一零年八月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七位董事組成，其中高振順先生、蔡東豪先生、賀德懷先生及袁健先生為執行董事，而盧永仁博士太平紳士、周承炎先生及侯自強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